

公司代码：601558

公司简称：*ST 锐电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桂冰	公务	马忠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锐电	601558	华锐风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波	李蝶
电话	010-62515566	010-6251556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文化大厦19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文化大厦19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ovel.com	investor@sinove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720,136,848.14	9,209,863,699.44	-1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0,783,964.54	1,179,782,663.42	37.3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36,978.95	-164,063,430.73	
营业收入	24,584,167.72	148,199,449.79	-8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858,258.36	-488,719,48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985,266.80	-591,571,614.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8	-1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1,2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1	935,510,942	0	无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6	480,000,000	0	无	
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	306,310,127	306,310,127	无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301,529,900	0	无	
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75,046,550	0	无	
大连汇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62,089,873	62,089,873	无	
钟奇光	境内自然人	0.35	20,966,800	0	无	
徐开东	境外自然人	0.21	12,544,338	0	无	
刘丽丽	境内自然人	0.16	9,910,250	0	无	
李宝玉	境内自然人	0.16	9,801,15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风电行业开始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低风速、分布式、多能互补、微电网以及海上项目蓬勃发展，根据中电联发布 2017 年 1-6 月份电力工业运行简况，2017 年上半年全国新增装机 601 万千瓦，比去年同期增加 27 万千瓦，总体上国内风电产业仍然保持稳定、可持续发展的趋势，市场空间与前景较好。2017 年上半年弃风限电得到进一步遏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多项任务和措施，国家电网公司也于 2017 年初出台 20 项措施解决消纳问题，并首次确定 2020 年目标为控制弃风弃光在 5%以内，相关政策的出台将推动风电行业的长期发展。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在全面总结前期经营活动经验的同时，迅速整合社会资源和内部资源，继往开来，推陈出新，紧紧抓住风电行业大发展的有利契机，果断采取各种经营有效措施，使公司整体呈现稳中向好的经营态势。一方面，针对主营业务减少这一突出问题，公司已在国际、国内风电机组订货，风资源开发，光伏工程承揽、风电后运维市场开拓、海上风电工程综合服务、新能源投资领域等方面有所突破，开展多元化经营，已为将来大幅度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另一方面，公司紧紧围绕六大核心任务开展经营任务，针对风电市场瞬息变化的形势和公司具体经营情况，迅速整合公司人力、物力等资源，优化组织架构并强化部门职能；认真分析支出情况，颁布系列严控费用的措施并得到有效执行；结合风电项目执行特点，齐头并进推进退质保和促回款工作，获得良好效果；将闲置资产与应付账款有效结合，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和负债结构，大幅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公司已完全实现对经营活动的管控力，在报告期内取得了一定成绩，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和重大事项如下：

1、 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84,167.72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3,858,258.36 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本期有效控制费用开支、获得供应商赔偿收

益、转让子公司等事项综合影响；公司总资产为 7,720,136,848.1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20,783,964.54 元。

2、技术研发实力得到提升

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积极推进新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并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SL3000 系列陆上型低风速风电机组新产品平台设计和 SL5000 系列海上型大叶轮直径风电机组详细设计；承担了科技部“海上风电场建设专用设备研制与应用示范”子课题，“海上风电场送电系统与并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子课题，吉林省科学技术厅“3 兆瓦风力发电机组成果转化”项目；获得了 DNV GL 颁布的在线监测系统型式认证证书，完成 SL1590 机组型式认证测试；同时获得国内多项专利授权和发明专利。

3、出质保和回款工作稳步推进

公司成立了出质保/回款专项小组，积极与客户沟通协调，同时提升运维服务品质，已完成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上半年既定目标，有效减少了质保期内运维费用支出，降低了不可控的成本风险，有效缓解了公司现金流压力。

4、运维服务得到保障

针对风电项目执行特点，公司通过运维快速响应、技术优化升级等有效措施，大幅度提升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实现了 97% 以上的可利用率，有效降低了运维成本；并且公司积极参与后运维服务市场竞争已出现成效，正在成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

5、内部管理持续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财务管控力度，以全面预算管理为工具，对今年整体费用开支进行严格管理。突出战略发展部、审计监察部和法律事务部职能，增强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定、内外部风险防控方面的能力。

6、盘活闲置资产

公司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转让给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有利于公司清理闲置资产，提高整体资产质量，降低日常经营费用，减少负债，实现现有资源的优化配置，降低经营风险。

7、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与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签订《质量问题谅解备忘录》，将其应付公司的质量损失赔偿金冲抵公司拖欠的货款，减少公司负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8、加大诉讼、仲裁案件清理力度

公司涉诉事项多，涉及金额大，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清理力度，通过与各相关方积极沟通，促成多项法律纠纷达成和解与化解，为公司的发展争取一个相对宽松的外部环境。其中，公司与 Margherita S.r.l. 关于采购合同争议的仲裁事项达成和解；公司与华源电力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企业就合同纠纷签署《和解备忘录》等。

目前，公司已完成董事会换届，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董事马忠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面对市场开拓难，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的情况，公司积极调整发展战略，紧抓陆地低风速、分布式、多能互补、微电网以及海上项目蓬勃发展的有利时机，积极布局风电产业，致力于实现“以风电产品研发制造为核心，集新能源产业投资、综合服务与金融服务为一体，多元化经营发展”的企业长期发展规划。同时发挥自身在 2MW、3MW 及 5MW 及海上风电整机的技术优势，通过调结构、甩包袱、拓展服务、促增长等一系列措施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并在风电场开发、整机制造、风电后运维和新能源产业投资等方面，实现多元化发展，创造更多的盈利空间。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披露事项

4.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为盈利。主要原因为：公司截止于本报告期末实现的净利润为 4.34 亿元，公司结合目前的运营情况，预测下一报告期内未有重大费用支出，因此公司预测 2017 年 1 月至 9 月的累计净利润为盈利。